



葡語作家叢書

14

文學系列



江道蓮

旗袍

翻譯：姚京明

澳門文化司署與花山文藝出版社一九九六年

crias, e sua criada pot
o, por nome Louren
us d'batantes, e hum
áco , e bñ Elengio.
ay e amay donos,
os o Ihey.
ente feito
entrão
em nob
molber

7.7
lb

江道蓮

評介：林寶娜

旗袍

翻譯：姚京明

澳門文化司署與花山文藝出版社一九九六年

Título: Cheong-Sam (A Cabaia)

書名：旗袍

Autor: Deolinda da Conceição

作者：江道蓮

Edição: Instituto Cultural de Macau e Editora Montanha das Flores

出版：澳門文化司署／花山文藝出版社

Coleção: Biblioteca Básica de Autores Portugueses (Série Literatura), vol. 14

類別：《葡語作家叢書》文學系列之十四

Coordenação: Ana Paula Laborinho

統籌：林寶娜

Tradução para Chinês: Yao Jing Ming

中文翻譯：姚京明

Apresentação crítica: Ana Paula Laborinho

評介：林寶娜

Capa: Victor Marreiros

封面設計：馬偉達

Fotocomposição, montagem e impressão: Editora Montanha das Flores

植字、排版及印刷：花山文藝出版社/河北新華印刷一廠

Tiragem: 10 000 exemplares

發行數量：10,000 冊

1.ª Edição: Macau/Shijiazhuang (Hebei, China, 1996)

第一版：澳門／石家莊（中國·河北省，1996）

ISBN: 972-35-0236-4

葡語作家叢書

旗 袍

江道蓮 著

姚京明 譯

澳門文化司署/花山文藝出版社出版發行(石家莊市北馬路 45 號)

河北新華印刷一廠印刷 新華書店經銷

850×1168 毫米 1/32 4.875 印張 114 千字 1996 年 12 月第 1 版

199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：1—10,000

ISBN 7-80611-410-6/I · 399

旗

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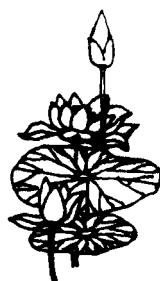
旗 袍

從牢房裏傳來一陣喊叫聲，撕破了夜空的寧靜。牢房裏關押着一個男子。幾個小時前，他沉靜自若地聽完了法官的判決，他被判處無期徒刑。

看守們聞聲趕來，只見男子目光默滯，正望着牆壁出神。窗外有一棵樹，被風抽打着，樹枝的影子投射在牆上，變幻着怪誕的形狀。

“睡吧！阿春，別胡思亂想了，你是不是怕這些影子？”

好像從一場可怕的噩夢中驚醒，阿春看看四週，有氣無力地囁嚅道：



“對不起，沒什麼，只是一個噩夢。我想換個房間，行嗎？”

“好，不過現在太晚了，明天再說吧。你先睡覺，別給我們找麻煩了。要是睡不着，那就閉目養養神，再說別人也得休息呀！”

阿春不再說什麼，做了一個感謝的手勢，重又躺在木板牀上。他睜大眼睛，盯着天花板。一陣喊聲又要衝出嘶啞的喉嚨，他憋着，但還是喊出聲來。

看守們又跑過來，只見他在囚室裏快步地踱來踱去，嘴裏不停地嘟囔着：

“你們把它拿開，把這件旗袍拿開，它總是追着我。把它擲到火裏去，可惡的東西，像是在笑話我，像是附着她的魂似的，那個我殺死的女人。啊！她死了，死了，可她不想放過我，讓這件旗袍追着我。我要把它撕了，撕成碎片，就像我對她那樣。”

“阿春，閉嘴，你別嚷嚷了。你瞧，這兒哪有什麼旗袍？你瘋了嗎？快睡吧，有事兒明天再說。你不要再搗亂了，你不休息，別人還休息呢！”

阿春把痙攣的雙手紮進頭髮，走到陰暗角落裏的木板牀旁。他倒在牀上，一動不動，緊緊地閉上眼睛，瘦削的身軀

抽搐不止。

他漸漸地平靜下來，靜寂重又籠罩着牢房。天亮了，囚犯們要去做工，牢房裏響起一片嘈雜聲。

只有阿春依舊躺在牀上，一動不動，睜着一雙凝滯的眼睛。他雙手抱着頭，好像要把浮現在腦海的往事趕走。他緊緊抿着的嘴蕩出一絲怪異的笑容，使他的臉變得扭曲了。

他才 32 歲，風華正茂，但他的生活已變成一片黑暗，他的内心充滿了痛苦。

他很快會去服刑，形隻影單，再沒有親人的安慰，再不會看見 3 個兒女天真無邪的小臉，殘酷的命運已把他們送進孤兒院。讓他放心不下的就是這 3 個孩子，他們年幼無知，不知道等待他們的是怎樣的命運。

該死的戰爭！是該死的戰爭把他變成一個囚犯，一個殺人兇手，一個沒有心腸的父親，一個喪失理智的丈夫。

他彷彿後悔了自己的想法，猛然間站起身來，走到窗前倚着。

他的命運已經注定，已經沒有辦法可將它改變，他會離開這個地方，他要去的地方將會灑滿他的眼淚，將會窒息他

心靈的呼喊。那孩子們呢？他已經失去了他們。命運對他是殘酷的，但對這幾個天真的孩子會不會大發慈悲呢？他們不該因為他的罪行而受到連累。

但是，他真的有罪嗎？

他們倆家住得很近，兩家的店舖隔街相對。他們之間既沒有結怨積仇，也沒有明爭暗鬥。兩家的生意都欣欣向榮，兩家店舖的招牌都是黑底紅字。王才家掛得是“米舖”的招牌，他的老朋友兼牌友張洪家掛得則是“酒館”的招牌。

兩家往來密切，兩家男主人也是推心置腹，無話不談。每當談起戰爭和往後的日子，他們都憂心懼懾，雖然他們的生活還算平靜，但坐在一起，話題離不開戰爭和無惡不作的日本人。

王才在兒子阿春的問題上猶豫不決。阿春替他打理着舖子，是個踏實肯幹的好孩子。作為長子和一筆家產的繼承人，阿春要學會做買賣。一旦父親離世，他要挑起養活母親、姐妹和父親的姨太太的重擔。阿春對離家出外讀書沒有興趣，他算盤打得很麻利，多少識一些字，讀報難不倒他，這就足夠了。他覺得，出門在外，人生地不熟，肯定會吃苦頭。再說，他樂意幫父親打理生意，他熟悉行情、米農。就是有一天仗打到這邊來，人們也要吃米呀，所以生意肯定不會受很大的影響。

張洪只有一個女兒，他的女人沒能給他生下兒子。他沒有拜神求佛，祈求生個男孩延續香火，也沒有納妾。起初，他賣酒的生意規模不大，每天要挨門逐戶地賣酒，什麼苦頭都吃過，後來娶了女人，有了女兒，他也就心滿意足了。儘管如此，他還是早出晚歸，不敢坐享清福，因為三張嘴總是要吃飯的，而米價一天比一天貴。他的運氣還不錯，終於掛起招牌，開了一家小舖，日子過得順心如意。女兒一天天長大，又俊俏又健康，而且聰明伶俐，在學校裏凡是老師教的，她一學就會。

女兒長大了，心氣也高了。不知多少次，她暗示母親想去外面見見世面，瞭解一下不同的民族和風俗。可是張洪只想着讓女兒嫁給一個家境富裕的青年，這樣她日後就不會像她母親一樣，經歷缺衣少吃的苦日子了。

一天，張洪和老朋友王才聊天兒時，談起了自己的女兒。女兒已經 15 歲，該考慮她的終身大事了。兩位老人商量了幾次，決定兩家聯姻。這樣兩家的前程和利益就聯繫在一起了，招牌也可以並成一個。

一對青年男女順從地接受了家人的安排，訂下了婚約，不過他們的交往並不親密。三年後他們將要舉辦體面的婚禮，結為夫妻。

★★ 蘭語作家叢書——

王才家這一邊一切都很平靜，但張洪家就不一樣了。女兒三番五次地和父親說，要在嫁人之前去歐洲見識一下。她學過外語，在電影中看到歐洲國家的風俗習慣都與這兒不同，這使她心潮起伏，嚮往不已。父親拗不過女兒，和王才商量後，終於同意了女兒去歐洲求學兩年。

阿春覺得未婚妻出外讀書沒有什麼不妥，反正他們還沒有成婚。在家裏，除了父親，阿春擁有絕對的權威，父親的姨太太和姐妹們都唯唯諾諾，畢恭畢敬。男尊女卑是中國古老的傳統，人們還在沿襲着這一傳統。

兩年的時間裏，從張玉寄來的照片和信來看，她和以前已判若兩人，不過兩家老人只注意到她越發長得嬌美，為她信中講述的有關那個遙遠國家的奇聞軼事感到驚奇。

張玉走的時候還是一個缺乏主見，膽怯害羞的姑娘，回來已變成氣質優雅、無可挑剔的女子。她談吐落落大方，做事胸有成竹，處處顯示出自信和涵養。

阿春馬上看出，張玉已和她週圍的女人不可相提並論，她堅定獨立，完全是站在平等的位置上與他講話。她沒有卑躬屈膝，做事果斷，懂得如何與陌生人打交道。

幾個月後，他們舉行了婚禮。在婚禮上與唯唯諾諾、不知所措的阿春相比，張玉倒顯得應付自如，言談親切得體，兩

人形成了鮮明的對比。

容貌出眾、風度高雅的張玉沉着地完成着中國婚禮所要求的繁縟禮節，比如跪着向公公、婆婆敬茶，向兩家長輩鞠躬敬禮等等。兩家親戚和鄰裏衆人無不誇讚王家的新媳婦。阿春木然地站在一旁，顯得默滯而拘謹。

晚宴上，張玉換下鑲着金邊的絲綢長裙和披肩，穿上一件高雅的黑色絲綢旗袍。旗袍上綉着五顏六色的百花圖案，恰如其分地襯托出她窈窕誘人的身材。她是那麼光彩奪目，一走進大廳，立即博得衆人的喝彩和掌聲。

五大三粗的阿春一聲不響地站在嬌柔、清新、文靜的張玉旁邊，第一次感到自己的卑下，但是瞧着新娘莞爾的微笑和彬彬有禮的舉止，也就拂去了心中的不快。

婚後，張玉對阿春言聽計從，極力改變自己，習慣阿春的生活方式。但她身上總有一點與衆不同的東西，無論如何也無法抹去，儘管她的旗袍不再剪裁得那麼貼身，儘管她不再塗脂抹粉。

她的聲音、走路的姿態和一眸一笑都說明她是一個受過良好教育的現代女性。她嫋媚動人，談吐優雅，待人灑脫自然。兩年的歐洲生活把她變成一個充滿魅力的女人。

★★ 蘭語作家叢書——

轉眼 5 年過去了，張玉已是 3 個孩子的母親，最小的才幾個月，生他的時候正值阿春的父親剛剛過世。老人看到兒媳婦賢慧淑良，生意紅紅火火，毫無遺憾地離開了人世。

阿春按照傳統習慣為父親隆重地操辦了喪事。張玉雖然產後不久，但依舊撐着羸弱的身體跪在公公的靈柩前，流着眼淚行禮。她穿上白色的喪服，由兩個年老的女傭攙扶着參加了整個葬禮。

妻子所做的一切使阿春感到滿意和欣慰。

戰火已經蔓延到鄰近的地區，生意一天比一天清淡，局勢令人擔憂。張玉的父母和阿春的母親湊到一起商量怎麼辦，最後決定阿春夫婦帶着 3 個孩子去南方躲避一下，免得他們受到戰爭的驚嚇。

這樣，上海成了他們的避難之地。他們把所有可以湊齊的錢都帶在身上，他們再需要錢時，家裏的老人再給他們寄。後來家裏為了寄錢，不得不變賣家產了。

然而，日本人的炸彈很快落在了上海。阿春夫婦帶着 3 個孩子逃離上海，繼續南下，從此和家鄉的親人斷絕了音訊。

他們身上的錢很快花光了，而且收不到家裏寄來的錢。在這座城市裏，他們舉目無親，只能棲身在一家客棧，盼望着

戰爭早日結束，但形勢越來越糟，他們很快就要囊空如洗了。

他們搬到一家更便宜的客棧，後來又搬了幾次，最後只能住進一個黑洞洞的房間。房間的前面是一家聲名狼藉的旅店，整天吵吵嚷嚷。他們節衣縮食，每天靠一點點米飯和青菜果腹。

張玉眼看着孩子們衣衫襤樓、忍饑挨餓，心裏痛苦萬分。像樣的衣服都一件件地押給了當舖，後來連空空的皮箱也送去了，所有的財產只剩下兩個用繩子拴在一起的柳條筐。

阿春一天到晚只知道埋着腦袋讀報紙，希望看到敵人戰敗的消息，可是敵人一天天咄咄逼近，戰火不停地蔓延。

中國到處燃起了戰火，人們膽戰心驚，惶惶不可終日。

張玉請求阿春出去找找工作，但他早已心灰意冷，對找工作不抱任何希望。他常常是乘興而去，傍晚的時候，拖着疲憊的身子，無精打彩地回到家裏。他在此地無親無故，又趕上兵荒馬亂，饑餓遍地，只有向殘暴的敵人賣身求榮，才可以找到差事。阿春只有坐守待斃，眼睜睜地看着孩子餓死。

張玉再也無法忍受了，她不能接受這樣的命運，更不能讓孩子們接受這樣的命運。她向丈夫大喊大叫，罵他不是好父親，是個膽小鬼，只想坐着等死。是啊，就這樣死吧，和

孩子們一同死去，免得再去掙紝，再去面對生活中的痛苦和恐懼。她把怒氣發洩在阿春身上，爲自己的命運和這樣一個不配做父親的人拴在一起而感到失望。她發誓要和命運抗爭，不能再過地獄般的生活，不能坐着等死，不能再讓孩子們忍饑挨餓。

如果說生活已經變得面目皆非，那麼觀念、傳統、淑德、尊嚴和生活中的一切對她來說還有什麼意義呢？阿春找不到事做，那麼只能是她去想辦法維持生計了，儘管要出賣自己的靈魂和肉體。

她想不到自己會對丈夫說出這樣的話，不由得大哭起來，身子抽搐成一團。她慣有的內心平靜徹底消失了，那高貴的思想所滋養的精神已變成不值一文的破布片。

阿春面色蒼白，目光黯然，怔怔地盯着妻子，不相信她會這樣一反常態。張玉花容憔悴，爲自己剛才的話而感到無地自容，她痛苦地抽泣着。

這是一幅痛苦的圖畫，噩運和不幸正猙獰地向畫中人狂笑。

張玉慢慢地走到阿春跟前，拉起他的手，阿春也柔情地抹去妻子臉上的淚痕。兩人漸漸冷靜下來，可是他們還要面對目前的困境，他們雙眉緊鎖，神態黯然。生活是殘酷的，但

他們還年輕，青春就是本錢。戰爭也不會總打個不停。他們不應該向命運低頭，也許有一天，他們會對子孫講述現在經受的這段苦難。

張玉決定去舞廳試試，讓阿春留在家裏照料孩子。她風韵猶存、氣質優雅、舞藝精湛，一定會引得有錢人如狂蜂逐蝶。每天晚上阿春等孩子睡了，可以出來接她回家。她掙的錢會使他們度過一段艱難的日子。

她從柳條筐裏拿出那上面繡滿百花圖案的黑絲旗袍，這件旗袍自從在婚禮晚宴上穿過之後，她再也没穿過，並一直小心地保存着。

此後，家裏過了一段比較平靜的日子，不致於吃了上頓沒下頓，偶爾飯桌上還能見到小魚和鹹肉。孩子們樂呵呵的，只是兩口子之間的話越來越少了，他們互相躲避着對方的目光。阿春有時把筷子扔在地上，他不想吃這種用犧牲男人的尊嚴而換來的一日三餐。

事實上張玉只是陪着那些閑佬跳舞而已。一天阿春心血來潮，把妻子抱在懷裏，可是看見她那件不知多少男人摸索過的旗袍，不由得一陣惱怒。他真想把它撕成碎片，但她要穿着它，用它換取大米，這是孩子們不可缺少的……

他變得沉默寡言，鬱鬱不樂，情緒更加暴躁，常常拿孩

子們出氣。然後他會冷靜下來，一個人躲在房間裏放聲痛哭。此時的張玉正在舞廳中陪着客人談笑風生。

張玉對舞廳的反感開始漸漸消失了，她慢慢地適應了這種生活，這樣的生活看來是可以忍受的。

一天，一個闊佬邀請她去鄰近一個城市住幾天。這是一位儀表堂堂、穿着入時的洋人，講着一口她也會講的語言。他們交談甚篤，張玉彷彿重新拾回了失去的快樂。她知道這個男人非常有錢，而且不吝惜花錢。

晚上回到家裏，她不由得把這個風度翩翩、熱情奔放的男人同怯懦、平庸的丈夫做比較。若是丈夫像那個男人一樣，她也不會淪落到做舞女的地步。她輾轉反側，和自己的内心搏鬥着，但心想 3 個孩子是無辜的。

一個星期以後，張玉告訴阿春她必須陪一個客人去鄰近的城市幾天，也許她可以掙到足夠的錢來擺脫舞女的生活。

阿春猶豫不決，但是張玉保證 3 天之後回來，阿春讓步了。3 天很快就會過去，也許她可以掙很多錢回來……

她囑咐孩子們聽父親的話，並許諾給他們買回糖菓。之後，她便離開了家門。臨走前阿春拉住她的胳膊，又一次說道：“3 天，別忘了，3 天。”

她走了，心懷着幸福和沉重。

在另外一個城市，貧窮已從她的記憶中消失。她過着一種全新的生活，悠揚的音樂、柔和的燈光、繽紛的色彩，令人興奮、陶醉……

過了一個星期，她才意識到時間的流逝。一個星期裏，她過着奢華的生活，衣香鬢影，美酒佳餚，真是太快活了。

一天早晨，她懶洋洋地躺在牀上翻看報紙，突然看到阿春在報紙上刊登廣告，請求她火速返家，因為最小的兒子身患重病。

張玉擔心起來，忘記眼前的一切，搭早晨第一班船回到了家。

張玉沒有帶回錢，也沒有給孩子們帶回禮物。丈夫在報紙上刊登廣告，不過是讓她快點兒回來。那華衣美食、珠光寶氣的生活情景浮現在她的腦海，她功虧一簣，不由得對丈夫大發雷霆。

阿春也怒氣衝衝，大聲地和妻子爭吵起來。張玉完全喪失了冷靜，瘋了一樣大喊大叫，指責丈夫出賣了她，使她失去了一次可以擺脫困境的機會。她不是爲了自己，而是爲了

整個家。

阿春氣得臉色發白，渾身抖動着，他發狂地跑到窗前，這是家裏惟一的一扇窗，從窗臺上抽出一把廚刀，狠狠地向妻子砍去。張玉完全沒有料到丈夫會做出這樣的事情，她企圖自衛，但阿春彷彿是地獄裏的惡魔，力大無比。

街坊四鄰聽到喊聲趕來了，只見張玉躺在地上，血流不止，她掙紮着喊着幾個孩子的名字。他們只顧在天井玩兒，完全不知道發生了什麼事情。

之後，張玉的屍體被擡了出去。她身上戳滿了刀痕，慘不忍睹。身上和手上滿是斑斑血跡的阿春，低垂着腦袋，被人捆住雙手帶走了，孩子們懵然不知被送進了孤兒院。

阿春被帶出房間，他環顧四週，看見掛着的那件黑絲綢旗袍在迎風舞動，彷彿向他挑戰，嘲笑他，折磨他那已痛苦不堪的心。

他沒有流淚，一直沉默着。

不久當他被判處終身監禁的時候，他張開嘴想說什麼，但只是一聲長嘆掠過他顫抖的、毫無血色的嘴唇，像是如釋重負。